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1日、9月12日、9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相关股东、董监高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1日、9月12日、9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由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中科曙光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科曙光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及2025年6月10日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自查并向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发函询证,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敬请投资者审慎对待,谨防热点概念型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 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1日、9月12日、9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累计涨幅较大。

### (二) 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审慎对待,谨防热点概念型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 (三) 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正在筹划由海光信息通过向中科曙光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科曙光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由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高,涉及的证券市场相关政策、行业监管相关政策广泛,且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如遇到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等可能对本次交易的时间进度乃至最终能

否顺利完成产生影响，从而导致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

####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市风险和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